

证券代码：839905

证券简称：信昇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厦门信昇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林成相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19年8月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8,434,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42%。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

行)》、《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4月24日起停牌，原定复牌时间不晚于2019年8月23日，现尚未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流程，公司将延期复牌时间至2019年9月23日。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43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原章程第二十条：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 非公开发行股份；
- (二)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三)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现修改为：第二十条：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 非公开发行股份；
- (二)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三)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除股票发行方案中明确规定现有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否则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如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现有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的，则现有股东均享有按照其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优先购买公司发行新股的权利。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43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信昇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厦门信昇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